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

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康华事务所”）原名为重庆审计事务所，于 1985 年 06 月成立，隶属于重庆市审计局；于 1999 年 07 月改制后成立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转制为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康华事务所已取得重庆市财政局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50030002），并于 2020 年进入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康华事务所合伙人合计为 21 人，注册会计师为 113 人，其中已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为 12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24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 年 0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3 年 04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康华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康华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

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康华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康华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康华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3年03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康华事务所的执业资质、从业人员信息、业务经验、独立性、诚信状况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等相关资料的审查和分析，并对其2022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经审核认为，康华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康华事务所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由康华事务所继续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2023年11月21日，公司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计划、审计范围、人员安排、审计重点领域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4年03月22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康华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03 月 27 日